

无锡市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方案批前公示

无锡太湖湾国际文化艺术中心暨无锡交响音乐厅工程——无锡交响音乐厅东侧观景桥及配套工程

根据城乡规划管理有关规定，现对无锡太湖湾国际文化艺术中心暨无锡交响音乐厅工程——无锡交响音乐厅东侧观景桥及配套工程规划设计方案进行批前公示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位于新吴区清晏路以南、翡翠河以东、广场东路以西、科创路以北，建设单位为无锡市高发国际文化艺术有限公司。可建设用地面积约4840平方米，用地性质公园绿地—街旁绿地。拟建配套建筑面积约531.62平方米，容积率、建筑密度等相关指标符合规划要求。拟建人行桥桥梁等级为城市人行桥，桥梁标准宽度5m，桥梁最大跨径53.25m，总长250.7m。

二、公示地点和时间

公示地点：

- 1、项目所在地现场；
- 2、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，(<https://zrzy.wuxi.gov.cn/>)；
- 3、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吴分局公示栏；

公示时间：2025年1月25日—2025年2月11日

三、联系方式和意见反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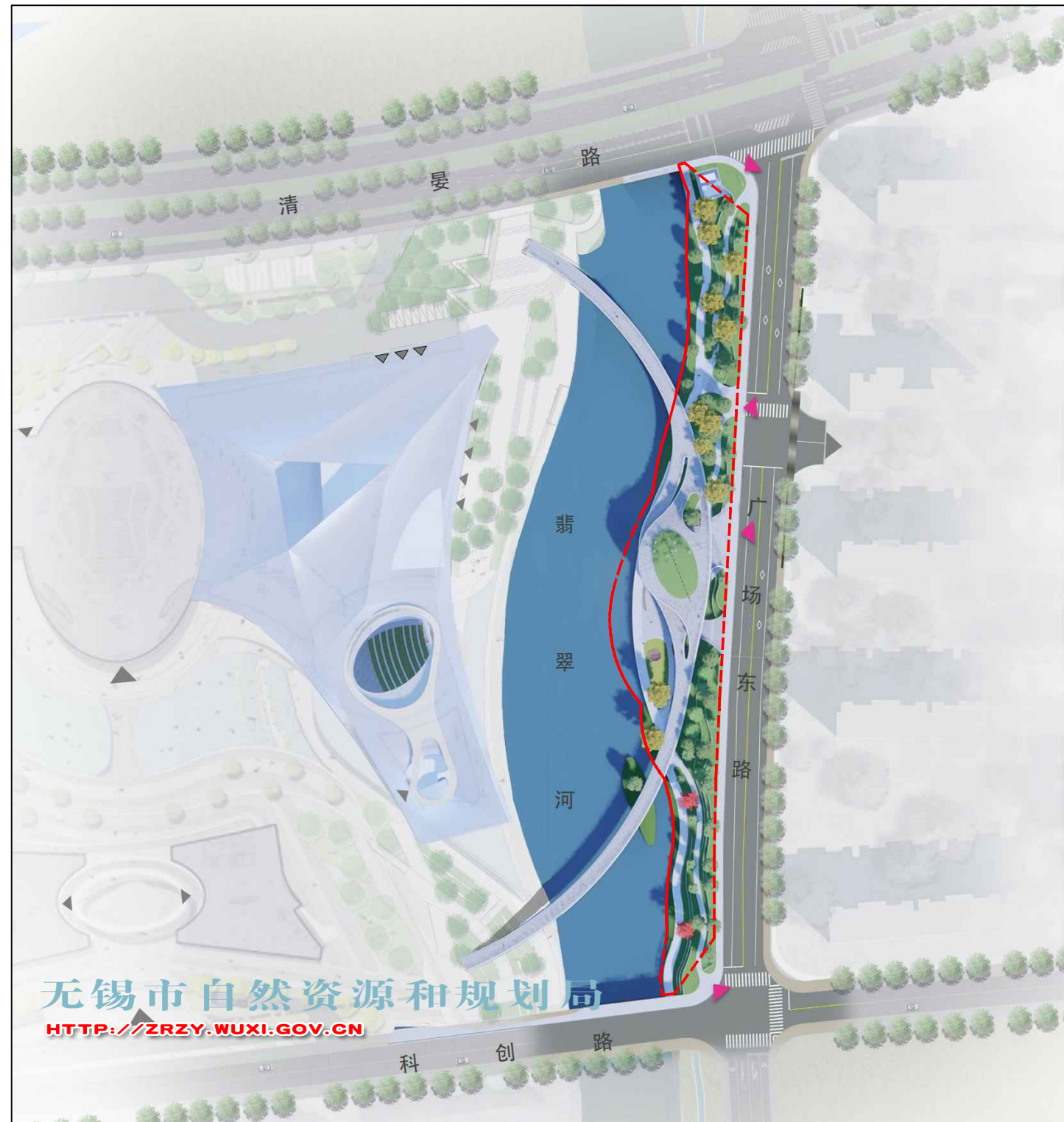
联系地点：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吴分局（无锡市新吴区龙山路9号）
邮政编码：214028

联系电话：0510-81021503

电子邮箱：wxxqgh@163.com

批前公示旨在征询公众意见，并非最终审批结果。公示期间，如有意见或建议，请反馈给我局（请注明本人身份、联系电话或地址）。

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2025年1月24日



总平面图



方案鸟瞰图（仅为示意）



方案效果图（仅为示意）



方案效果图（仅为示意）